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9-236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1)召开:2019年11月11日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第七届董事会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1068号联创国际广场A9楼会议室
5.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10月31日(星期四)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0月3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19年10月30日下午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9年10月31日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6.主持人:全体董事
7.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8.《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会议规则。
9.会议出席人员情况:

类别 人数 代表股份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2 2,038,509,949 54.03%
网络投票情况 92 594,020,600 13.52%
总计出席情况 100 2,632,530,549 68.21%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会议决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出售苏州中南中心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购买中南网络体育文化有限公司及南通中南城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关于为西安崇泰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杭州锦显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1	关于出售苏州中南中心的关联交易议案	510,091,867	99.9999%	300	0.0001%	0	0%
2	关于购买中南网络体育文化有限公司及南通中南城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510,094,167	99.9984%	8,000	0.0016%	0	0%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证券代码:601182 证券简称:东兴证券 公告编号:2019-073

债券代码:145185 债券简称:17东兴2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2019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债券付息日:2019年11月11日
●债券付息对象:2019年11月11日(因2019年11月9日为休息日,故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持有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9年11月11日(因2019年11月9日为休息日,故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支付自2018年11月9日至2019年11月8日期间利息。为保证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一)债券名称: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二)债券简称及代码:17东兴2(145185)
(三)发行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债券期限和期限: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期限为3年期。
(五)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以证监函[2017]1719号。
(六)发行方式: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七)发行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5.39%,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
(八)付息频率:本期债券付息日期为2018年11月9日至2020年11月8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的付息利息人暂免收取企业所得税。上述债券付息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二、本期债券付息对象及付息日期
(一)付息对象:本期债券的付息对象为2018年11月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二)付息时间:本期债券于2019年11月11日在上海交易所上市交易。
(三)登记、托管、委托代收债券、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联系人:李媛 联系电话:010-66664072 传真:010-66665221 邮政编码:100033

三、本期债券基本付息方案
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5.39%,每手本期债券(面值1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53.90元(含税)。
四、本期债券付息对象及付息日期
(一)债券付息日:2019年11月11日(因2019年11月9日为休息日,故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
(二)债券付息对象:2019年11月11日(因2019年11月9日为休息日,故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五、本期债券付息兑付办法
(一)中登公司与中登上海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且中登上海分公司定期息日两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债券的兑付、兑息资金全额划转至中登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中登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登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本息及利息。

六、关于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一)个人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投资

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投资
(二)机构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下简称“QFII、RQFII”)等非居民企业(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2018年1月7日发布的《关于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境内证券市场所得税预扣预缴征管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110号)等规定,自2018年11月9日起至2021年11月8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境内债券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上述债券付息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七、相关机构和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12、15层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联系人:李媛
联系电话:010-66664072
传真:010-66665221
邮政编码:100033

(二)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大街199号9号
(三)登记、托管、委托代收债券、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联系人:曹悦伟、金铭娟
联系电话:021-68826021
传真:021-68826800
邮政编码:200120

(三)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层
联系人:侯晓
联系电话:021-68870114
邮政编码:200120

投资者可以到下列互联网网站查询本公告信息:
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日

股票代码:600125 股票简称:铁龙物流

债券代码:155014 债券简称:18铁龙1

编号:2019-027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 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债券付息日:2019年11月11日
●债券付息对象:2019年11月11日(因2019年11月9日为休息日,故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持有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9年11月11日(因2019年11月9日为休息日,故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支付自2018年11月9日至2019年11月8日期间的利息。为保证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利息,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18铁龙1”,代号为155014。
3.发行人: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4.发行总额和期限:人民币15亿元,3年期。
5.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568号。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7.债券利率:4.70%
8.付息日期:自2018年11月9日起至2020年11月6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0年每年的11月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上市时间:本期债券于2018年1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本期债券本年度付息情况
1.本期债券付息日期:2019年11月7日至2019年11月6日,逾期部分不另计息。
2.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计息年利率)为4.70%。
3.债权登记日:本期债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部分本年度的债权登记日为2019年11月6日。截至上述债券登记日下午收市时,本期债券投资者持有托管机构所记载的债券享有本年度付息权利。
4.付息日:2019年11月7日
三、付息办法
1.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购买本期债券并持有债权登记日的投资者,利息款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清算系统进入该投资者开立的证券公司的登记公司备付金账户中,再将该投资者应得利息款划入其在该投资者在该证券公司的资金账户中。
2.从发行市场购买本期债券并持有到债权登记日的投资者,在原认购债券的营业网点办理付息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A. 如投资者已经在认购债券的证券公司开立资金账户,则利息款的划付比照上述网点的流程。
B. 如投资者未在认购债券的证券公司开立资金账户,请按以下要求办理:
(1)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办理利息领取手续时,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根据原认购债券的营业网点要求办理。
(2)本期债券机构投资者办理利息领取手续时,应出示经办人身份证,并提交单位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和预留印鉴的正本、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投资者公章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投资者公章)以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3)如投资者为境外机构投资者,需合并持有其他变更情况,请根据托管凭证上注明的二级托管人名称向加派的公,寄海派二级托管人。
四、关于本期债券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征收
(一)关于个人投资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和《公司债券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应就其取得的债券利息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本期债券发行人已在《中

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对上述规定予以明确说明。

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由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纳,请各兑付机构按照个人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做好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工作,如各兑付机构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兑付机构自行承担。

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征收说明如下:
(1)纳税人: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
(2)征收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
(3)征收依据:《个人所得税法》
(4)征收环节:个人投资者在付息网点领取利息时由付息网点一次性扣除
(5)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各付息网点
(6)本期债券利息所得税征管部门:各付息网点所在地的税务部门
(七)关于非居民企业取得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2018年11月7日发布的《关于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境内证券市场企业所得税预扣预缴政策的公告》,自2018年11月9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上述免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境内、境外股息有关的所得。

五、发行人、主承销商、托管人及证券服务机构:
1.发行人: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32号创业大厦A座2716号
法定代表人:辛明
联系人:周敏
联系电话:0411-82310881
邮政编码:116023
网址:www.chinacrt.com
2.主承销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0号华贸中心1号写字楼22层
法定代表人:陈鹤
联系人:杨春雨
联系电话:100002-6649
邮政编码:100025
3.托管人: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层
联系人:王群
联系电话:021-38874808转8268
邮政编码:200120
投资者可到下列互联网网站查询本期付息公告: http://www.sse.com.cn.

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日

股票代码:600770 证券简称:综艺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34

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通隆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隆蓝环境”)持有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共计33,395,67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6.69%,本次质押完成后,其中,质押股份数量为24,300万股,占总股本质押股份23,988.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45%,本次质押完成后,其中,质押股份数量为21,000万股。

一、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接到控股股东综艺股份、隆蓝先生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隆蓝环境持有本公司股份23,988.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45%,本次质押完成后,其中,质押股份数量为21,000万股。

二、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资产减值担保补偿等款项的担保或其他担保用途的情形。
3.股东质押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南通隆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是	5,000	否	2019-10-30	2022-04-30	20.04%	3.85%	自身业务发展
隆蓝先生	否	5,000	否	2019-10-30	2022-04-30	20.04%	3.85%	为综艺股份提供担保
合计	—	10,000	否	—	—	17.43%	7.70%	—

二、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资产减值担保补偿等款项的担保或其他担保用途的情形。
3.股东质押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南通隆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3,395,672	26.69%	19,300	24,300	72.06%	18.69%	0	0	0	自身业务发展

隆蓝环境持有本公司股份23,988.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45%,本次质押完成后,其中,质押股份数量为21,000万股。

二、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资产减值担保补偿等款项的担保或其他担保用途的情形。
3.股东质押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南通隆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3,395,672	26.69%	19,300	24,300	72.06%	18.69%	0	0	0	自身业务发展

隆蓝环境持有本公司股份23,988.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45%,本次质押完成后,其中,质押股份数量为21,000万股。

二、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资产减值担保补偿等款项的担保或其他担保用途的情形。
3.股东质押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南通隆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3,395,672	26.69%	19,300	24,300	72.06%	18.69%	0	0	0	自身业务发展

隆蓝环境持有本公司股份23,988.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45%,本次质押完成后,其中,质押股份数量为21,000万股。

二、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资产减值担保补偿等款项的担保或其他担保用途的情形。
3.股东质押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南通隆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3,395,672	26.69%	19,300	24,300	72.06%	18.69%	0	0	0	自身业务发展

隆蓝环境持有本公司股份23,988.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45%,本次质押完成后,其中,质押股份数量为21,000万股。

二、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资产减值担保补偿等款项的担保或其他担保用途的情形。
3.股东质押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南通隆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3,395,672	26.69%	19,300	24,300	72.06%	18.69%	0	0	0	自身业务发展

隆蓝环境持有本公司股份23,988.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45%,本次质押完成后,其中,质押股份数量为21,000万股。

二、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资产减值担保补偿等款项的担保或其他担保用途的情形。
3.股东质押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南通隆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3,395,672	26.69%	19,300	24,300	72.06%	18.69%	0	0	0	自身业务发展

隆蓝环境持有本公司股份23,988.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45%,本次质押完成后,其中,质押股份数量为21,000万股。

二、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资产减值担保补偿等款项的担保或其他担保用途的情形。
3.股东质押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南通隆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3,395,672	26.69%	19,300	24,300	72.06%	18.69%	0	0	0	自身业务发展

隆蓝环境持有本公司股份23,988.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45%,本次质押完成后,其中,质押股份数量为21,000万股。

二、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资产减值担保补偿等款项的担保或其他担保用途的情形。
3.股东质押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南通隆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3,395,672	26.69%	19,300	24,300	72.06%	18.69%	0	0	0	自身业务发展

隆蓝环境持有本公司股份23,988.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45%,本次质押完成后,其中,质押股份数量为21,000万股。

二、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资产减值担保补偿等款项的担保或其他担保用途的情形。
3.股东质押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南通隆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3,395,672	26.69%	19,300	24,300	72.06%	18.69%	0	0	0	自身业务发展

隆蓝环境持有本公司股份23,988.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45%,本次质押完成后,其中,质押股份数量为21,000万股。

二、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资产减值担保补偿等款项的担保或其他担保用途的情形。
3.股东质押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南通隆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3,395,672	26.69%	19,300	24,300	72.06%	18.69%	0	0	0	自身业务发展

隆蓝环境持有本公司股份23,988.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45%,本次质押完成后,其中,质押股份数量为21,000万股。

二、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资产减值担保补偿等款项的担保或其他担保用途的情形。
3.股东质押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南通隆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3,395,672	26.69%	19,300	24,300	72.06%	18.69%	0	0	0	自身业务发展

隆蓝环境持有本公司股份23,988.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45%,本次质押完成后,其中,质押股份数量为21,000万股。

二、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资产减值担保补偿等款项的担保或其他担保用途的情形。
3.股东质押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南通隆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3,395,672	26.69%	19,300	24,300	72.06%	18.69%	0	0	0	自身业务发展

隆蓝环境持有本公司股份23,988.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45%,本次质押完成后,其中,质押股份数量为21,000万股。

二、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资产减值担保补偿等款项的担保或其他担保用途的情形。
3.股东质押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南通隆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3,395,672	26.69%	19,300	24,300	72.06%	18.69%	0	0	0	自身业务发展

隆蓝环境持有本公司股份23,988.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45%,本次质押完成后,其中,质押股份数量为21,000万股。

二、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资产减值担保补偿等款项的担保或其他担保用途的情形。
3.股东质押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	------------